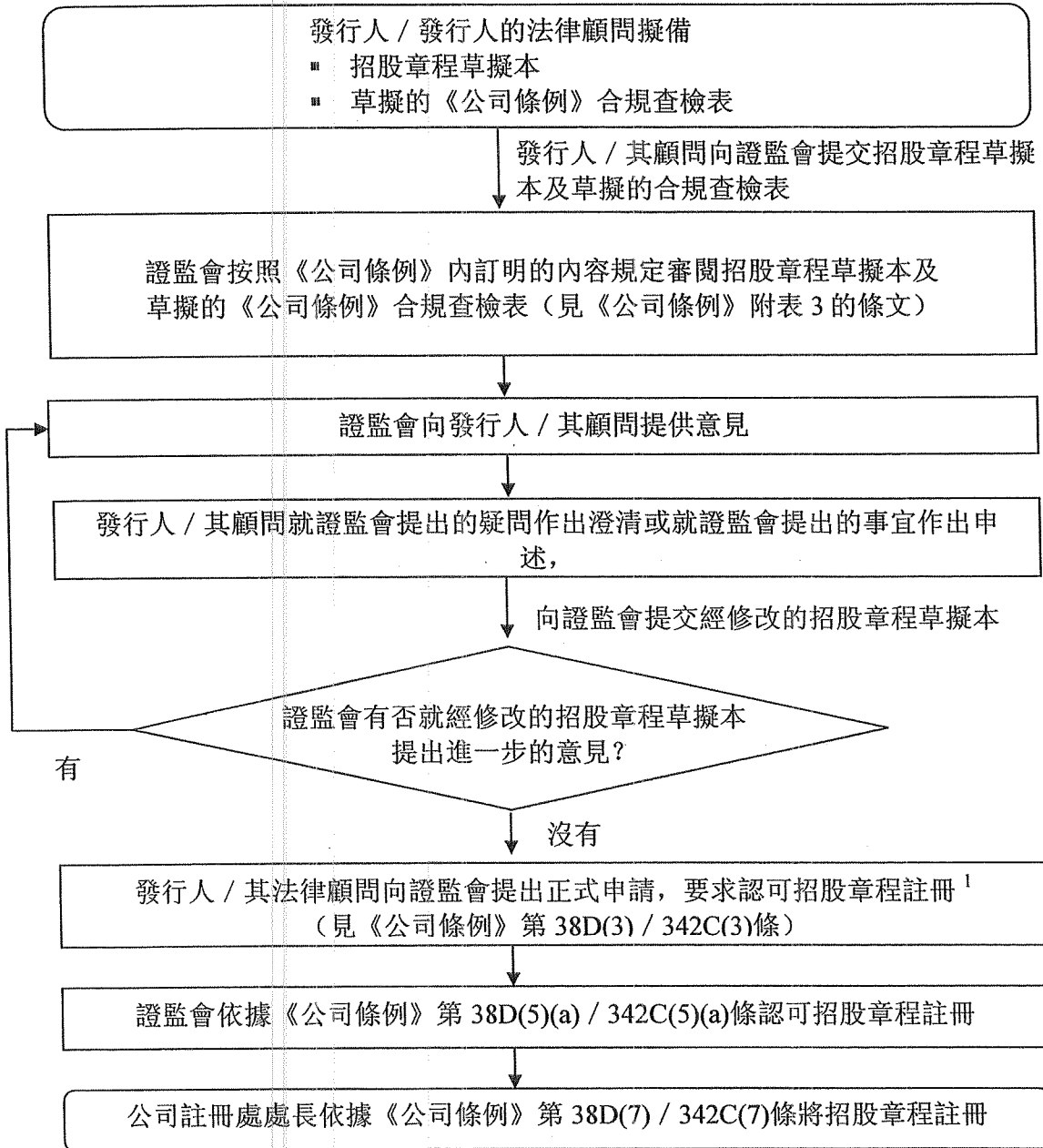




招股章程的註冊程序

信貸掛鈎票據及股票掛鈎票據在結構上屬於《公司條例》第2條所界定的“債權證”。因此，信貸掛鈎票據及股票掛鈎票據的公開要約均受招股章程制度規管。下圖顯示了招股章程的註冊步驟。



¹: 正式申請書須附有以下文件:

- (a) 招股章程的文本兩份，而該招股章程（如屬在香港成立為法團的公司）已由每名董事或擬委任為董事的每名人士簽署，或由其各自以書面授權的代理人簽署，或（如屬在香港以外成立為法團的公司）已獲兩名董事或獲其各自以書面授權的代理人核證已獲董事會決議批准;
- (b) 填妥的合規查檢表;
- (c) 對招股章程的發出給予的任何必需的同意，例如（當招股章程包含核數師報告時）核數師的同意。